甘肃省食品检验研究院

2021年度部门决算分析报告

一、单位情况

**（一）基本情况。**

甘肃省食品检验研究院根据甘机编办通字（2011）93号文件精神于2011年12月正式成立。根据甘机编办通字（2014）11号文件《关于调整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直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的通知》，甘肃省食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中心更名为甘肃省食品检验研究院，事业编制增加为39名。2019年划归甘肃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截止2021年底我院实有在职职工34人，退休职工25人。其中2021年退休1人。

**（二）当年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全年共完成各类食品检验检测任务12266批次，较上一年度增长了3%。其中国家转移地方食品安全抽检及风险监测3890批次，检出不合格及问题样品177批次，不合格及问题率为4.55% 。省级食品安全抽检3823批次，检出不合格及问题样品166批次，不合格及问题率为4.34%。食品安全抽检问题检出率明显提高。完成兰州新区、永昌县等有关部门和企业委托的技术服务检验业务4422批次。

1.加强质量管理，提升质量体系有效运行

**一是**按照新的质量体系和财务管理内部风险控制要求，完成了体系文件的换版升级，制定了《内部控制流程手册》《内部控制管理手册》等规范制度。制定印发《甘肃省2021年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及评价性抽检工作实施方案》，全面保证了我院各项工作的顺利实施。**二是**参加各类能力验证活动16次23项，有力的促进了我院的检验检测工作质量。**三是**与公安部门对接加强易制毒试剂管理，进一步规范实验室试剂管理，形成了院里总管，科室管量的一套行之有效的管理模式。**四是**结合承检任务不断提升检验检测能力，全年扩项3个产品136个参数，现已具备1208种产品2555项参数的检验检测能力。

2.加强能力建设，夯实事业发展基础

**（一）开展学习型机构创建活动。**积极组织全院职工参加线上职业技能培训，不断促进党建与业务相融合，围绕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新标准，加强检验检测人员思想教育，业务教育，提倡“以老带新，以新促老”，优化检验人员岗位分配，细化人事档案信息化管理，今年聘用人才5人，外出参加培训5次，受训人员40人次。

**（二）发挥本省食品检验检测行业龙头引领作用。一是**积极发挥科研技术优势，“甘肃省地理标志产品质量与安全工程中心”获省发改委批复成立。申报省科技厅、省局科研项目6项。发表论文5篇，申报专利2件，获批实用性专利2件。针对当前食品市场出现的热点问题，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录制4期科普视频，发布4期消费提示信息。**二是**为全省食品检验检测技能人才的脱颖而出创建平台，在兰州新区举办了全省市县市场监管（食品）技术机构人员跟班学习培训班，有效提升了全省食品检验检测机构能力。**三是**配合省局对47家承检机构，组织开展了能力验证。对承检机构、4家婴配乳粉企业开展了专项检查。

**（三）开展节能降耗工作，全力保障安全生产。**积极发动全院职工，开展以节能、降耗、减污、增效为主题的宣传活动，制订相应的规章制度，进一步增强全员节能降耗意识。定期开展安全检查，及时排除安全隐患，履行安全生产责任。逐步完善实验室信息化建设，对检验检测数据实施更加严格的安全与保密管理，防止系统数据的非法生成、变更、泄露、丢失及破坏。

**（四）扎实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助力乡村振兴。**我院迅速贯彻落实省局乡村振兴工作部署要求，立足本职工作，扎实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助力乡村振兴。先后组织技术帮扶小组赴平凉市、庆阳市、卓尼县开展“学党史、为党旗添光彩”技术帮扶调研以及“送技术送服务、促帮扶促发展”实践活动，精准解决基层食品检验检测机构和食品企业在发展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多次深入超市、广场、社区、敬老院、乡村开展食品安全“你点我检”以及食品安全科普知识宣讲活动，引导社会各界人士积极参与食品安全社会共治。到卓尼县木耳镇出纳村开展党支部结对共建、爱心捐赠送温暖、产业调研、座谈交流、走访慰问驻村干部及困难群众等活动，充分发挥技术优势，为出纳村乡村振兴注入新理念、新思路、新动能。

3.聚焦党建引领，推动工作高质量发展

**一是**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巩固意识形态阵地。我院及时召开动员大会，制定并印发《开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暨党史学习教育的计划》，结合工作实际和阶段性工作任务，按照《学习计划表》如期开展党史集中学习，得到了省局党史学习教育第一巡回指导组肯定。**二是**自主开展“学党史、明责任、强作风、兴事业”主题实践活动，使院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得以充分发挥。**三是**根据我院《2021年党的建设工作要点》，加强了制度建设的废、改、立工作，从组织生活制度、学习制度、思想政治工作责任制、监督管理制度等方面，汇编了3章35条制度，健全了党建工作制度。**四是**落实“三会一课”制度。结合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内容，全年开展民主生活会1次，民主评议党员1次，专题组织生活会2次，支部党员大会5次，支部委员会14次，党员领导干部带头讲党史、党课9次，主题党日活动14次，党小组会议7次。**五是**强化组织建设。及时召开党支部换届选举大会，选优配齐7名支部委员，重新划分党小组，有效促进党建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严格按照党员发展标准和程序做好2名入党积极分子的联络、培养和教育工作。**六是**认真开展纪律教育和廉政警示教育。积极推进党员干部廉政档案建设工作，全院100%完成建立廉政档案；落实重大节日纪律要求，观看警示教育片，开展集中提醒谈心谈话3次。**七是**积极参加省局组织的庆祝建党100周年“诗歌朗诵”和“文艺调演”活动，并取得较好的成绩。**八是**强化群团工作，按时组织召开工会会员暨新一届工会委员会换届选举大会，规范工会经费监督管理力度，积极做好妇女及日常慰问工作。**九是**开展精神文明单位创建工作，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营造风清正气的工作环境，组织观看爱国教育影片4次，组织道德讲堂8次，开展学雷锋志愿活动4次，督促各科室制度上墙，有效提高了全院职工凝聚力和执行力。

4.加强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

面对突出其来的新型冠疫情，我院高度重视，加强部署研究，充分调动党员职工工作的积极性，认真履行食品检验检测职能，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及食品企业复工复产做出积极贡献。**一是**突出工作重点，及时传达学习省委省政府以及省局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部署和要求，就省食检院持续做好疫情防控工作进行研究部署谋划。**二是**加强内部防控，做到守土有责、守土担责、守土尽责，树立强烈的责任意识和危机意识，做好日常防护，保证了疫情防控期间的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三是**为落实省局关于“防疫情、保稳定、促发展”的具体要求，支持食品企业复工复产，积极为省内防疫防护企业提供食品检验检测技术服务，促进我省经济发展，对符合减免条件的500余家食品企业和个体从业者委托的968批次样品进行了优惠检测，减免检测费用近30余万元，以实际行动助其复工复产。

二、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一）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本年预算收入：2021年预算收入为2886.1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472.63万元，项目支出预算2363.5万元，为我单位收入的主要来源。

**（二）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当年我院基本支出经费按照预算下达规范执行收入支出。本年收入：2021年财政拨款收入为2886.1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拨款472.63万元，项目支出拨款2413.5万元。

其他收入：2021年其他收入443.57万元，主要为技术服务收入。

本年支出：2021年本年支出3550.19万元。

**1．收入支出结构分析。**

2021年财政拨款收入为2886.13元。其中基本支出拨款占比15.62%，项目支出拨款84.38%。

**2．支出按经济分类科目分析。**

（1）2021年“三公”经费总额为1.57万元，全部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数为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4万元，公务接待费0.4万元，“三公”经费总额未超过预算数。

（2）2021年培训费总额为10.58万元，2020年内决算数为21.06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原因外出培训有所减少。

**3.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分析。**

2021年财政拨款收入为2886.1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拨款472.63万元，项目支出拨款2413.5万元。

附：

行政事业单位财务分析指标

一、行政单位财务分析指标

1.支出增长率，衡量行政单位支出的增长水平。计算公式为：

支出增长率＝(本期支出总额÷上期支出总额-1)×100%

2.当年预算支出完成率，衡量行政单位当年支出总预算及分项预算完成的程度。计算公式为：

当年预算支出完成率＝年终执行数÷调整预算数×100%

年终执行数不含上年结转和结余支出数。

3.人均开支，衡量行政单位人均年消耗经费水平。计算公式为：

人均开支＝本期支出数÷本期平均在职人员数×100%

4.项目支出占总支出的比率，衡量行政单位的支出结构。计算公式为：

项目支出比率=本期项目支出数÷本期支出总数×100%

5.人员支出、公用支出占总支出的比率，衡量行政单位的支出结构。计算公式为：

人员支出比率=本期人员支出数÷本期支出总数×100%

公用支出比率=本期公用支出数÷本期支出总数×100%

6.人均办公使用面积，衡量行政单位办公用房配备情况。计算公式为：

人均办公使用面积=本期末单位办公用房使用面积÷本期末在职人员数

7.人车比例，衡量行政单位公务用车配备情况。计算公式为：

人车比例=本期末在职人员数÷本期末公务用车实有数:1

二、事业单位财务分析指标

1.预算收入和支出完成率，衡量事业单位收入和支出总预算及分项预算完成的程度。计算公式为：

预算收入完成率＝年终执行数÷调整预算数×100%

年终执行数不含上年结转和结余收入数

预算支出完成率＝年终执行数÷调整预算数×100%

年终执行数不含上年结转和结余支出数

2.人员支出、公用支出占事业支出的比率，衡量事业单位事业支出结构。计算公式为：

人员支出比率＝人员支出÷事业支出×100%

公用支出比率＝公用支出÷事业支出×100%

3.人均基本支出，衡量事业单位按照实际在编人数平均的基本支出水平。计算公式为：

人均基本支出＝（基本支出-离退休人员支出）÷实际在编人数

此外，行业事业单位还可根据相关财务制度规定和分析需要增加相关分析指标，如：

1.财政拨款依存度, 衡量部门（单位）对财政拨款的依赖程度。

财政拨款依存度＝财政拨款收入÷收入总额×100%